檔號: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巫孟蓁

電話: (02)7736-5536

電子信箱:ao082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二)字第11201083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無附件

主旨:有關113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招生簡章,請貴局(府、校)協助轉知所屬學校自即日起得於保送甄試委員會網站(http://abo.site.nthu.edu.tw)下載簡章,並請符合報考資格之學生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113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 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委員會112 年10月31日113離原聯保字第1120000004號函辦理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 級中等學校

副本:113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

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委員會電2023/11/206文

花府 112/11/06

第1頁,共1頁